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特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459 号文《关于同意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3.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6,778.00 万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7,995.3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782.63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3〕21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8,782.6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B	
本期发生额	C1	11,867.56
项目投入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1,163.46
	补充流动资金	C3	3,177.6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C4	13,000.00
	购买理财产品	C5	31,000.00
	赎回理财产品	C6	24,0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C1	11,867.56
	利息收入净额	D2=C2	1,163.46
	补充流动资金	D3=C3	3,177.6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D4=C4	13,000.00
	购买理财产品	D5=C5-C6	7,0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 D1+D2-D3- D4-D5	54,900.9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4,923.13	
差异[注]	G=E-F	22.21	

[注]差异系发行费用中的印花税尚未支付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此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5月18日，公司先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

用进行专户管理，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湖州安吉支行	8110801012302701409	337,045,378.38	活期存款
兴业银行湖州分行营业部	352010100180088888	192,825,279.10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小微综合支行	91050122000038794	19,360,625.57	活期存款
合计		549,231,283.05	

（三）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小微综合支行	2023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汇率结构性	70,000,000.00	2023-12-29 至 2024-3-27	1.5%-3.00%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项目，该项目系为公司生产提供技术服务，增强公司的研究开发能

力，提升客户的满意度，为公司的发展提升产品竞争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该项目系为公司经营活动提供可靠的现金流，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62,492,784.9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及本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于 2023 年 7 月实施完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验，并出具了《关于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807 号）。

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

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八、节余募集资金、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13,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十、结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孙书利

廖晨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8,782.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45.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45.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7 万套高效换热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0,222.60	30,222.60	11,350.49	11,350.49	37.56%	2024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321.26	9,321.26	517.07	517.07	5.55%	2024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3,177.61	3,177.61	63.55%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4,543.86	44,543.86	15,045.17	15,045.17	33.78%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	—	13,000.00	13,0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13,000.00	13,000.00	—	—	—	—	—
合计	—	44,543.86	44,543.86	28,045.17	28,045.1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重新论证的议案》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的情况下，对“年产17万套高效换热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3年12月31日调整至2024年6月30日。年产17万套高效换热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无对应期间的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13,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6,249.2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7,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将继续用于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以及根据公司经营需求进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